



興 建 院 舍 大 樓 統 包 工 程 招 商 說 明 會

時間	流 程	備 註
10:30~11:00	報到、入場	
11:00~11:10	主席致詞	
11:10~11:30	案由說明	
11:30~11:50	意見交流	
11:50~12:00	主席總結	



中華經濟研究院

CHUNG-HUA INSTITUTE FOR ECONOMIC RESEARCH

興建院舍大樓統包工程招商說明會簡報

113年01月30日



陳信樟建築師事務所
H.C.CHEN ARCHITECTS & ASSOCIATES

主辦單位

- 財團法人中華經濟研究院

專案管理 單位

- 陳信樟建築師事務所

監造單位

- 陳信樟建築師事務所

案由說明

- 1.計畫目標
- 2.基地環境說明與分析
- 3.建築設計原則及需求
- 4.招標時程、預算及工期

1. 計畫目標

- * 本工程規劃興建樓地板面積**3,800坪**以上
- * 預計為地下1層地上7層鋼筋混凝土建築物
- * 規劃未來垂直增建二層之增建需求(施工非屬本工程)



一、配合整體設計兼顧活動空間與發展空間特色，創造適合院方的「多樣性」研究與生活服務之環境，俾提供院方同仁良好完整的行政及研究環境。

二、自然的人性化空間管理運用與資源整合，有效運用空間。院舍大樓係以目前營運執行與後續經營發展規劃與設計，院舍大樓新建工程完工後，可獲得適當的研究空間。而地下停車場、會議廳及公共服務空間等全院性共同空間，將來工程完工後將由院方統籌管理運用，以達到資源有效利用。

(一)強調院舍大樓建築風格之意象與自明性。

(二)塑造開放性的建築。

(三)順應資訊化、自動化之設施計畫。

(四)配合院方長期發展成為全球知名經濟產業相關研究政策智庫之願景。

(五)引入建築資訊模型為主要工具，達到設計及施工的整合，並完善施工界面 降低施工衝突。



成為全球知名經濟產業相關研究政策智庫

關懷

· 關懷的胸襟

超然

· 超然的立場



專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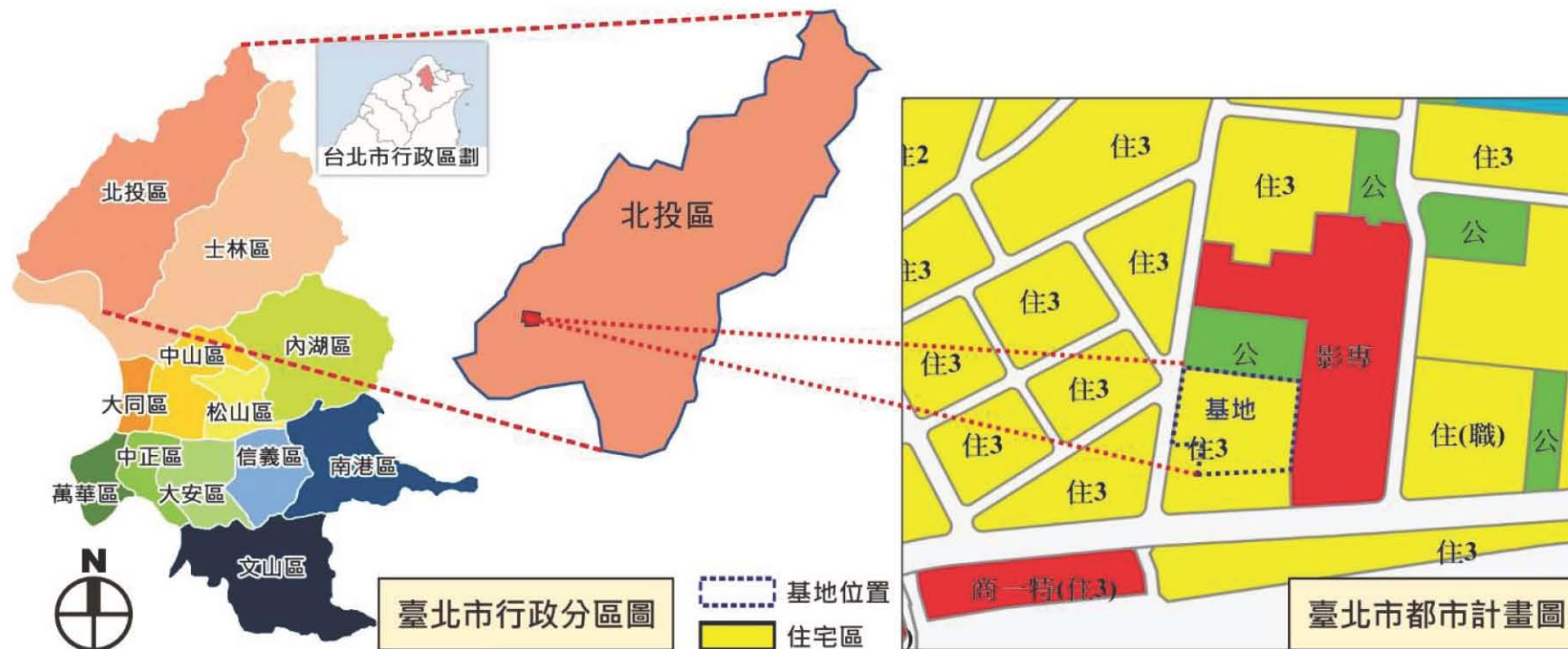
· 專業的學識

坦承

· 坦誠的建言

2.基地環境說明與分析

• 地理環境及交通系統



土地使用分區示意圖

- 本案基地位於北投區桃源段一小段693地號，**基地使用分區為第三種住宅區**，鄰近多為住商混合區。**基地現況為空地**，北側為新興公園，東側隔影視音產業專用區臨中央北路二段350巷，西側臨新興路，南側鄰近中央北路二段。

土地座落

- 台北市北投區桃源段一小段693號

基地面積

- 4,537 m² (約1,370坪)

土地使用分區

- 第三種住宅區

建蔽率

- 45% , 建築面積 ≤ 2,041 m² (約 620坪)

容積率

- 225% , 容積樓地板面積約10,208 m² (約3,090坪)

總樓地板面積

- 1.總樓地板面積 ≥ 12,600 m² (約 3800 坪) , 本期興建容積率約170%
- 2.未來垂直增建(非屬本工程)可興建容積率約55%(2,473.34 m²)
- 3.本期須考量相關基礎荷重、機電空間、管路空間、垂直動線

開挖率

- 詳以下函文

檔 號：
保存年限：

財團法人中華經濟研究院 函

地址：台北市大安區長興街75號
聯絡人：曹詩婷
電子信箱：STAmberTso@cier.edu.tw
聯絡電話：02-27353006分機125
傳真電話：(02)27330610



受文者：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5月8日
發文字號：華經秘字第1123001101號
速別：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附件1、分區使用說明

主旨：有關本院新建工程基地「臺北市北投區桃源段一小段693地號」開挖率之限制疑義，詳如說明，請釋疑。

說明：

- 一、旨揭基地依都市計畫使用分區規屬於住三(詳附件1)。
- 二、依據97年臺北市北投區都市計畫通盤檢討「細部計畫」案及111年臺北市北投區都市計畫主要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第一階段)，皆無相關說明其開挖率之限制；另查台北市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規則亦無相關之規定，合先述明。
- 三、經查都市設計審議原則，針對土地使用分區隸屬住三地區開挖率為70%，惟本院預定興建之樓地板約13,000m²(小於15,000m²)，依法無須辦理都市設計審議，爰請釋疑係否能適用此條例。
- 四、綜上，請釋疑旨揭基地之開挖率，係否依都市設計審議原則辦理，亦或是並無相關之規定只須符合建築技術規則規定之基地保水及綠化即可。



臺北市府都市發展局 函

機關地址：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
傳 真：02-27593318
承 辦 人：李建輝
聯絡電話：02-27208889/1999轉8281
電子郵件：udd-arlichhuch@gov.taipei

受文者：財團法人中華經濟研究院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05月12日
發文字號：北市都設字第1123031206號
速 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 件：

主旨：有關貴院函詢「臺北市北投區桃源段一小段693地號」開挖率規定一案，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復貴院112年5月8日華經秘字第1120001101號函。
- 二、查「臺北市都市設計及土地使用開發許可審議委員會審議參考範例」係供申請單位及設計單位辦理相關都市設計及土地使用開發許可審議時規劃設計之參考，先予敘明。
- 三、倘本案經貴院檢討無涉都審程序，自無前開審議參考範例內開挖率規定之適用，餘請依建管規定逕為檢討。

正本：財團法人中華經濟研究院

依北市都發局112.5.12都設字第1123031206號函「倘本案經貴院檢討無涉都審程序，自無前開審議參考範例內開挖率規定之適用、餘請依建管規定逕為檢討」



交通系統示意圖

- 基地週圍大眾交通設施完善，鄰近捷運淡水信義線-復興崗站，並有多條公車路線行經中央北路（製片廠站）。
- 南側20M寬中央北路二段，可通往淡水、關渡、天母及台北市。



影視音產業園區用地



新興公園

周邊人文地理示意圖

- 東側臨影視音產業特定專用區（前身為中國電影製片廠之北投營區）
- 北側臨新興公園；西側及南側為住宅區。
- 鄰近公共設施完整，包含台北市立圖書館稻香分館、稻香公園、新興公園、北投223號公園等。



住宅區

影視音產業專用區
目前為公園及停車場

新興路10M寬

SITE

新興公園

3. 建築設計原則及需求

經濟部 函

機關地址：10015 臺北市福州街15號
傳 真：(02)2396-7046
承 辦 人：邱先生
聯絡電話：(02)2321-2200分機：8267
電子郵件：yhchiu@moea.gov.tw

受 文 者：財團法人中華經濟研究院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10月28日
發文字號：經研字第11000728930號
速 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 件：

主旨：財團法人中華經濟研究院(下稱中經院)申請承租臺北市北投區桃源段一小段693地號國有土地案，關於該院屬何種性質之財團法人及租用土地舉辦何種事業所必需一案，復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復貴署110年10月22日台財產署管字第11000323480號函。
- 二、相關文案:本部110年10月19日經研字第11004510520號函及附件。
- 三、有關旨揭應敘明事項，中經院為本部主管之經濟事務財團法人，且為學術研究機構，爰該財團法人業務涉「教育」性質，租用土地係為該院舉辦「公共福利」事業所必需。

正本：財政部國有財產署

副本：財團法人中華經濟研究院

本統包案可援用經濟部函文，並依據「外國人從事就業服務法」第四十六條第一項第八款至第十一款工作資格及審查標準，第43條第三項「私立之學校、社會福利機構、醫療機構或社會住宅興建工程。」得申請聘僱外國人初次招募許可

■ 空間規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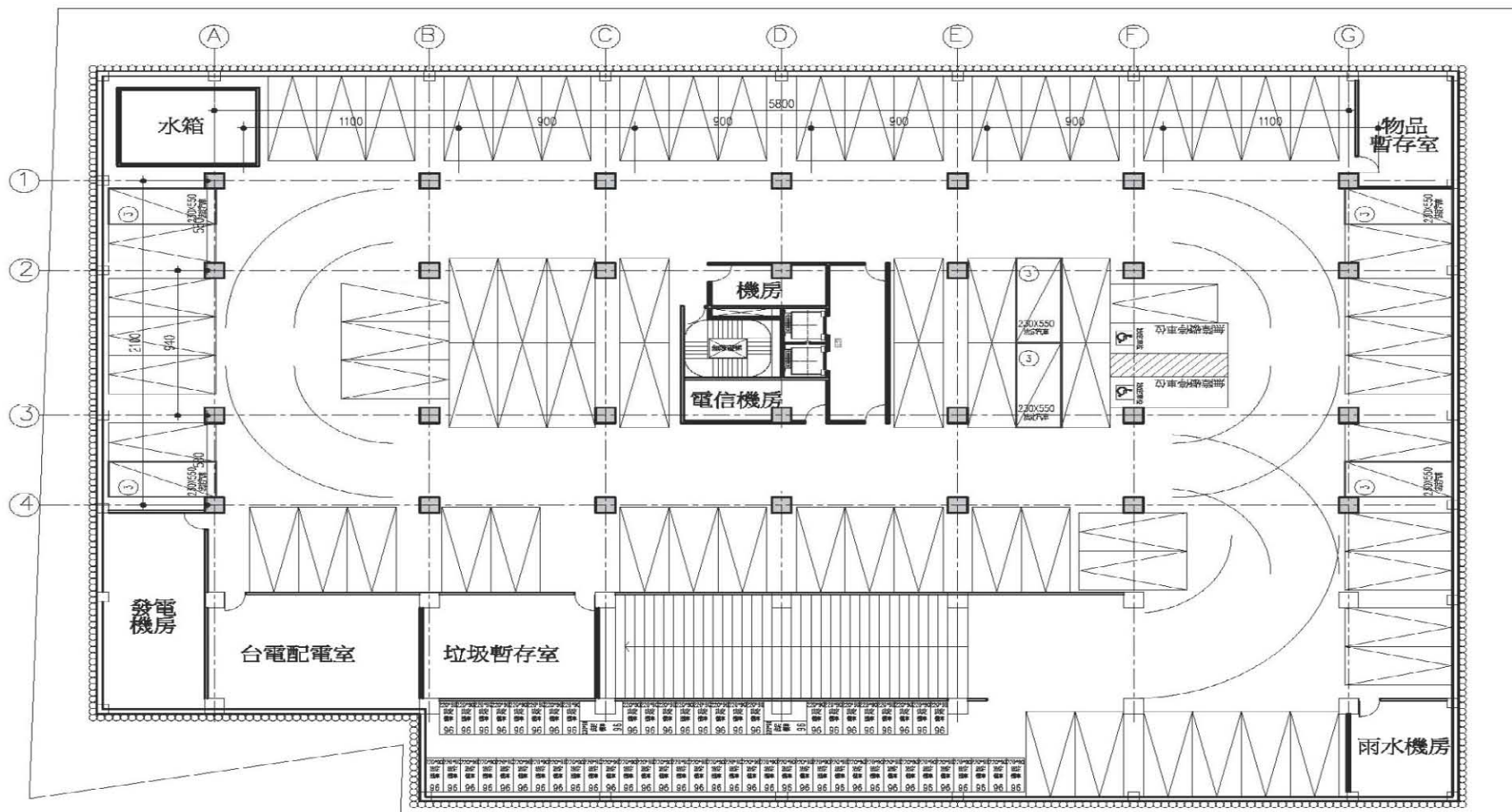
1.辦公空間規劃原則：各辦公空間以不門對門為原則

- ◆ 各單位皆為「集中分區」採小區域開放辦公空間規劃，所需面積依行政院標準每人2.42 坪
- ◆ 獨立辦公室不得小於6 坪/間
- ◆ 兼任人員以「共享空間」（不特定座位，自由入坐）為原則。
- ◆ 編制及計畫專/兼任人員可採OA 系統並以區域規劃。
- ◆ 每層需設置智慧電錶分層用電控制。

■ 空間規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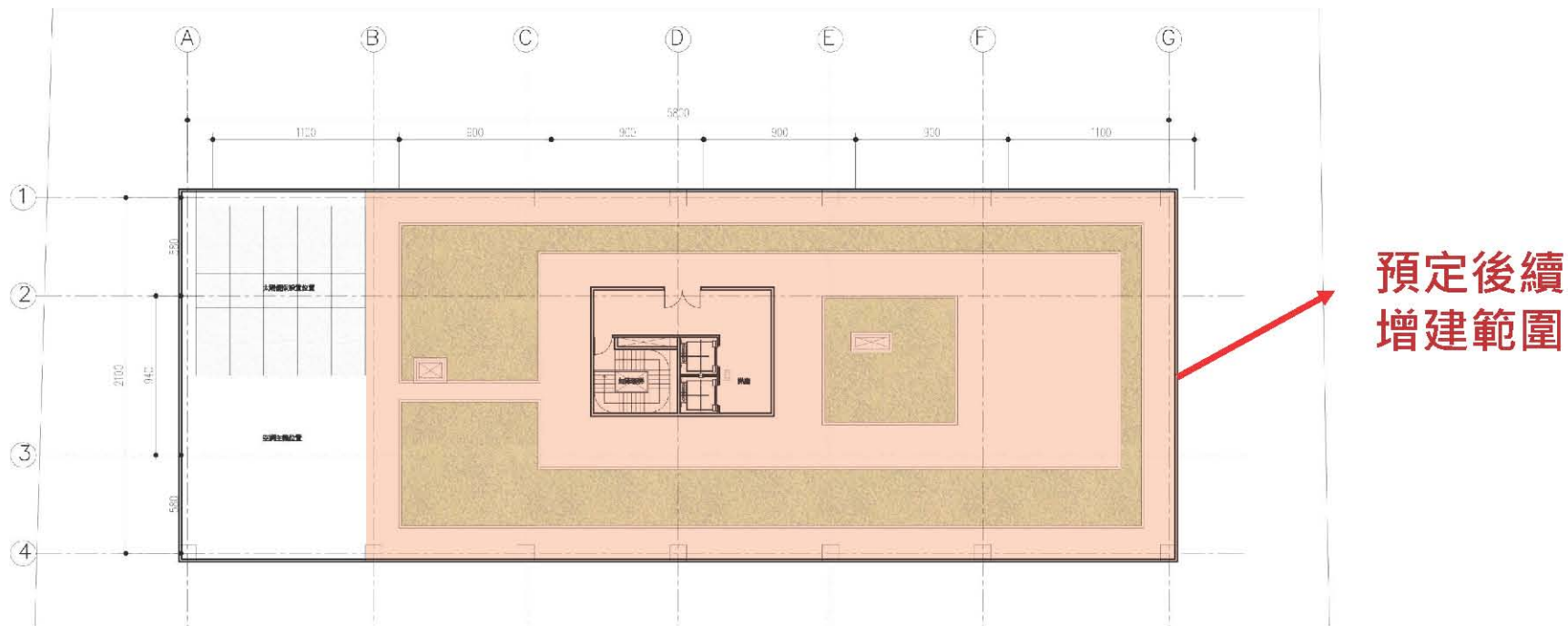
- 2.各樓層設置多功能主管室、儲藏室、事務機器等空間。
 - 3.多功能會議室(80人以上)2間。
 - 4.院務會議室及討論室:
 - (1)30人會議室2間。
 - (2)20人會議室4間。
 - (3)每樓層設8人討論室各1間。
 - 5.秘書處各組室皆需為獨立辦公空間，並鄰近檔案室。
 - 6.圖書室、資料處理室、出版社需有溫濕度環控及強化樓板載重。
 - 7.停車位：汽車80輛、機車94輛(滿足本期及增建法定停車位需求)。
- * 其餘詳統包需求書

地下一層(僅供參考)



* 統包團隊於基礎設計時需考量未來二期增建之結構、設施設備需求 (含未來相關基礎荷重、機房、管道間、法定停車位、垂直動線等)

屋頂層(僅供參考)



* 電梯設置需考量可達未來二期增建之位置及樓層(預計2層樓)

特殊需求

臺北市政府公告 中華民國81年5月8日 81府工二字第81024172號公告

編 號：PO81007
案 名：修訂北投至桃源國中以東中央北路以北地區細部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及擬訂保護區變更為住宅區(住10)細部計畫案。
公告文號：81.05.08府工二字第81024172號
公告文：台北市政府 公告
81府工二字第81024172號
中華民國八十一年五月八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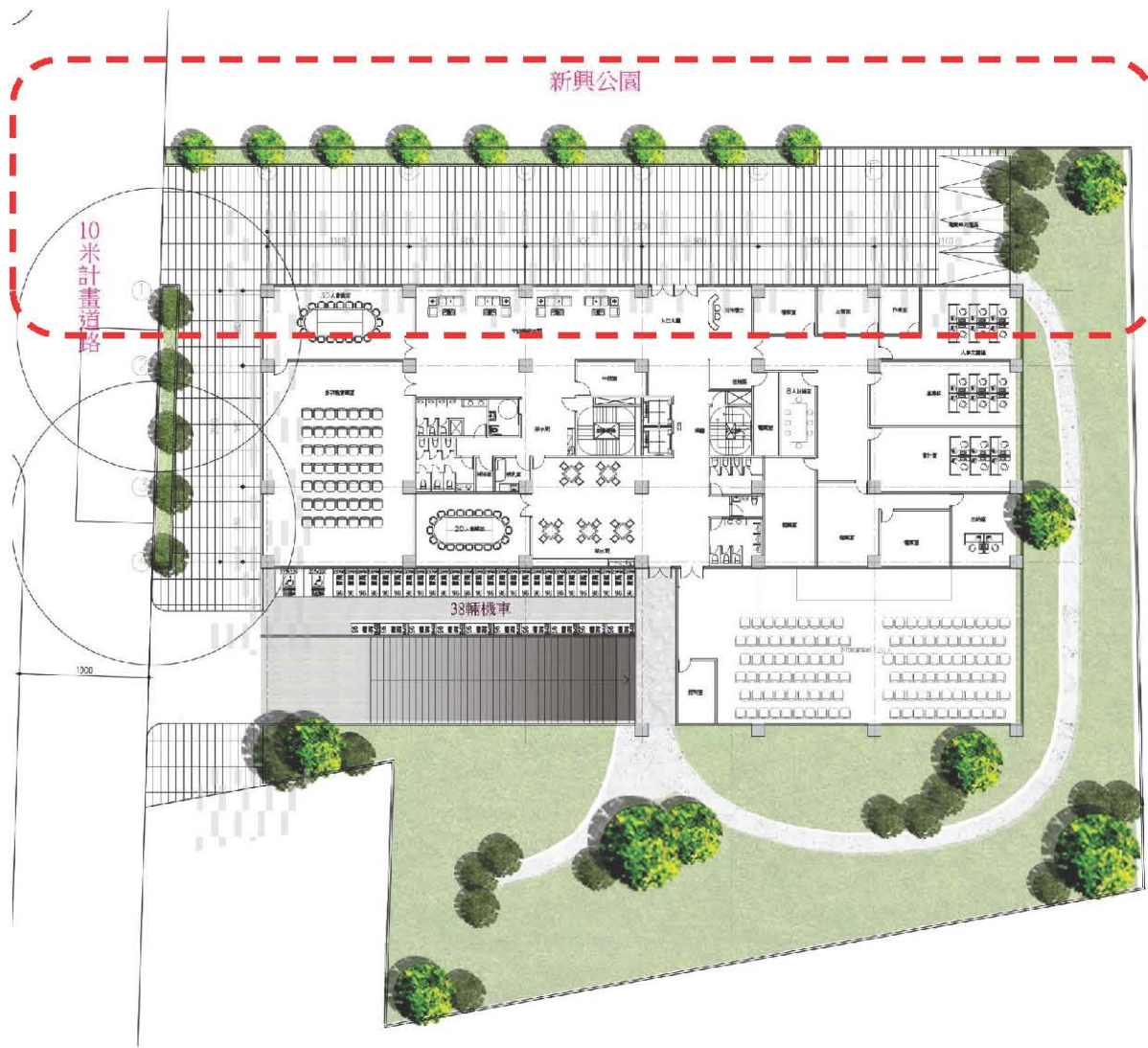
主 旨：公告發布實施本市都市計畫「修訂北投至桃源國中以東中央北路以北地區細部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及擬訂保護區變更為住宅區(住10)細部計畫案」計畫圖說，並自民國八十一年五月九日零時起生效。

依 據：
一、內政部八十一年四月十一日台內營字第八一七九四三〇號函。
二、都市計畫法第二十一條。
公告事項：詳如都市計畫圖說。

市長 黃大洲

7	政戰學校之東北	第三種住宅區	機關用地	該地為政戰學校之職務	依本市委會第389次委員會
6	中國電影製片廠之北側、西北側及西側(即重三新村及新聞局宿舍之附近)	機關用地	1. 第三種住宅區 2. 公園用地	1. 該機關用地之北側、西側現為重三新村及新聞局宿舍使用，另部分為私有建物及空地。國防部已不擬再擴充使用並經協調在案。 2. 對國小之使用尚不致構成影響。	一、依本市委會第390次委員會決議辦理。 二、該二處變更為第三種住宅區及公園用地之地區應分別以市地重劃方式辦理並整體規劃後開發。 三、該二處公園用地係依各變更地區之面積3%核計。 四、住宅基地之規劃設計應將法定空地儘量毗鄰公園用地。
5	桃源國小之東北側	國小用地	六公尺寬人行步道	1. 配合北投區第四公墓進出口通道之需要 2. 對國小之使用尚不致構成影響。	同上
4	中和街502巷5弄東端，貴子坑溪東側	1. 河道及堤防用地。 2. 道路用地	1. 道路用地 2. 第二種住宅區	1. 原河道及堤防用地因貴子坑溪整治完成部份作道路使用。 2. 原計畫道路向堤防西移尚不影響堤防安全及路線順暢。	依本市委會第389次委員會決議辦理。
	1044, 1045, 1046, 1041, 1039-3等地號 (詳計畫圖示)				號函辦理。

基地配置(僅供參考)



法定空地儘量
毗鄰公園用地

4.招標時程、預算及工期

特定資格 投標廠商截止投標日前10年內，
曾有完成辦公大樓或教學研究型大樓新建工程案之實績：

1. **施工契約**
單次契約金額不低於預算金額五分之二；
或累計金額不低於預算金額之履約經歷者；

及
2. **設計技術服務費用**
單次契約金額不低於1,000萬元
；或累計金額不低於2,500萬元之履約經歷者。

評分 項目級距

級距	得分
投標總價低於預算金額一千二百萬元(不含)預算以下	10分
投標總價低於預算金額一千一百萬~一千二百萬元	9.5分
投標總價低於預算金額一千萬~一千一百萬	9分
投標總價低於預算金額九百萬~一千萬元	8.5分
投標總價低於預算金額八百萬~九百萬元	8分
投標總價低於預算金額七百萬~八百萬元	7.5分
投標總價低於預算金額六百萬~七百萬元	7分
投標總價低於預算金額五百萬~六百萬元	6.5分
投標總價低於預算金額四百萬~五百萬元	6分
投標總價低於預算金額三百萬~四百萬元	5.5分
投標總價低於預算金額二百萬~三百萬元	5分
投標總價低於預算金額一百萬~二百萬元	4.5分
投標總價低於預算金額一百萬元	4分
本案不決標予投標總價超過預算金額之施工團隊	

公開招標期程 預計113年2月中旬

預算 發包預算(設計+建造費用):暫不公布

工期

總工期	1150日曆天
規劃設計	360日曆天
施工階段	1100日曆天

* 相關內容以實際公告資訊為主

本案非屬公共工程，招標訊息刊載於本院官方網站

- 公告地點：相關訊息刊載於本院官方網站->新聞及活動->本院消息，招標文件請自行下載。
- 網址：<https://www.cier.edu.tw/news/institution>